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监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(一) 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公司《章程》的规定。

(二) 本次监事会于 2024 年 12 月 20 日（星期五）在公司 9 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以书面、电话的方式发出。

(三) 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人数 7 人，实际出席人数 7 人，其中监事谭德彬、赵帅、刘胜军、李亚舟以通讯方式参会。

(四) 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黄卫主持，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〈四川路桥“四会一层”权力运行清单〉的议案》

为更好发挥公司党委、董事会、经理层、股东会和监事会等“四会一层”法人治理主体的功能作用，全面落实公司三级管控要求，根据相关法律法规、公司《章程》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监事会同意修订《四川路桥“四会一层”权力运行清单》。

表决结果：七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(二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授信及担保计划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生产经营、投资计划，2025 年度公司计划办理金融机构综合授信控制额度为 2,393.71 亿元，2025 年度公司计划提供担保最高控制额不超过 462.66 亿元（包含以前年度已签担保合同的存量使用部分及预计新增）。

此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七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(三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的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5 年的生产经营需要和已签订的合同等情况的测算，预计 2025 年公司与关联方可能会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和金额如下：

出售商品 3.79 亿元、接受劳务 35.60 亿元、采购商品 192.57 亿元、提供劳

务 899.07 亿元、关联租赁 1.00 亿元、资金使用费 2.00 亿元，担保费 1.00 亿元，合计 1,135.03 亿元。上述关联交易价款和执行方式按具体合同约定执行。

该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，关联交易事项审议程序符合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批准。

表决结果：七票赞成，零票反对，零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四川路桥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0 日